# 关于温州市本级2018年度12月份拟享受人才住房补贴人员名单的公示

根据《关于高水平建设人才生态最优市的40条意见》（温委发﹝2018﹞28号）、《温州市人才住房补贴政策操作指南》（温住建发﹝2018﹞176号）的规定，经市市人才办、市住建委和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联合审核，拟朱钊绚等8人为符合人才住房租房补贴享受资格人员。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： 2018年1月15日至2018年1月17日止，共3个工作日。公示期间，任何单位或个人对公示情况有异议的，可以来电、来访等形式向下列单位反映：温州市委人才办，88969064；温州市住建委，89987015，89987291；市人力社保局，89090122。

附件1：温州市本级2018年度12月份拟享受人才住房租赁补贴人员名单

温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温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

温州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

2018年1月15日